

114 年「貫徹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

7 月至 9 月各機關執行成效表

一、強化產業研發及智慧財產管理運用能力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一)提升產、學、研之研發創新能量。	1. 輔導及協助產、學、研強化研發及智慧財產權管理體制。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為強化學研機構完備研發成果管理機制並落實法遵，7 月至 9 月辦理 2 場研發成果管理審查會議，共審議 7 所學研機構所提報之 46 件專利終止維護案件。 【經濟部產業技術司】 1. 辦理評鑑委員共識會 1 場次及委員行前說明會 4 場次，協助委員充分瞭解評鑑目的，以引導研究機構持續優化管理制度，並重視科研成果之推廣。 2. 114 年截至 9 月底，辦理「研究機構管理制度評鑑」共 4 家，督促法科執行機構自主提升並落實機構管理制度與科研成果營運推廣制度。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因應企業智財管理接軌永續經營等國際趨勢，持續推動多元智財服務生態機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經濟部（產業技術司、產業發展署、智慧財產局、國營事業管理司）	經常辦理	

		制，與通過認可的普華商務法律、連邦、新穎數位、寰瀛法律、聖島、勤業眾信等 6 家開課單位合作開辦 TIPS 自評員培訓課程，7 月至 9 月共計舉辦 2 梯次自評員課程，擴散認知 41 家次企業、46 人，其中 73%企業已導入智財管理制度(TIPS 制度)，27%企業評估規劃導入 TIPS 制度；本年度累計 402 家次、472 人，其中 83% 企業已導入智財管理制度(TIPS 制度)，17% 企業評估規劃導入 TIPS 制度。 【國營事業管理司】 1. 台電公司 (1)智慧財產管理精進： 進行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TIPS）內稽： A. 7 月 9 日完成稽核結束會議，共 2 項建議事項。 B. 7 月 25 日完成智財內部稽核矯正與預防處理單並陳報管理層級。 C. 7 月 28 日完成智財內部稽核不符合事項總結表並陳報長官。 (2)智財教育訓練：7 月 2		
--	--	--	--	--

		日台電公司綜合研究所智財課至公司電驛室辦理智慧財產基礎法律知識及公司智財規章制度講座。 (3)智財研發成果產出： A. 公司有效專利計 132 件，申請中專利計 27 件。 B. 累計至 114 年 8 月底，公司獲證商標權達 42 件。 (4)智慧財產交流：輔導公司參加由經濟部主辦之 2025 創新技術博覽會(TIE)，本次共遴選出 5 件專利參與此次發明競賽，並與現場民眾進行交流，共襄盛舉。 2. 中油公司 (1)執行保護智慧財產權措施：完成 8 月份權責單位內部智財管理之稽核作業。 (2)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規劃 10 月底前辦理內部線上 TIPS 「從保密到創新：AI 時代的營業秘密與專利保護全攻略」智財課程講座。 (3)智慧財產研發推展實		
--	--	--	--	--

		績： A. 獲證部分：煉研所我國發明專利獲證 6 件、美國發明專利獲證 1 件及韓國發明專利獲證 1 件，總計共 8 件。綠能所我國發明專利獲證 1 件。 B. 申請部分：煉研所申請我國發明專利 4 件、美國發明專利 3 件、中國大陸發明專利 1 件、日本發明專利 2 件、韓國發明專利 1 件及歐盟發明專利 2 件，總計共 13 件。綠能所申請我國發明專利 3 件，總計共 3 件。探研所申請我國發明專利 1 件，總計共 1 件。 3. 台糖公司 (1) 維護「豬流行性下痢病毒 TS 分離株及其用途（發明第 I703983 號）」及「使用甘蔗渣來除臭的方法以及含有甘蔗渣的除臭清潔組成物（發明第 I747604 號）」專利。 (2) 台糖公司研究所智財業務人員於 7 月 18 日參與成功大學圖書館			
--	--	---	--	--	--

		舉辦之「AI 創作的法律風險」線上研討課程（主講人：文化大學法律學系王紀軒副教授）。 (3) 為有效管理數位典藏影像資料，台糖公司研究所制定「數位典藏資源授權利用作業程序」，內容包含申辦程序及簽訂授權契約等規範，提供授權作業之依循。 (4) 台糖公司研究所於 8 月 22 日完成實驗紀錄簿及營業秘密年度盤點，確保營業秘密之秘密性、經濟價值及合理保護措施等要件。另針對期限屆滿之營業秘密，評估維護之效益並決定是否繼續維護。 4. 台水公司 (1) 精進智慧財產管理措施：依據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因應業務發展需求及保護技術開發產出，持續檢討各式要點、管理流程及運作機制，截至 9 月共 19 項制度文件。			
--	--	--	--	--	--

		(2)辦理智慧財產教育訓練：針對總管理處全體人員於9月至10月辦理「生成式AI的開源應用與倫理標示」線上教育訓練，增進智財知識，並透過測驗完成有效性評估。 (3)智慧財產研發成果：獲證我國發明專利1件、新型專利1件、商標2件，確保權利有效性，並持續投入研發量能及技術創新，推動研發成果權利化。 (4)保護智慧財產宣導：各式規章及程序表單均公告於知識管理系統，且每季發送智財動態與新知，114年截至9月計發布22則，內容包含產業專利、綠商標、AI引發的著作權爭議、AI虛構文獻事件啟示及營業秘密紅線等議題，增進全員專業知能及智財法律觀念。			
2. 提供專利能量價值措施，提升產、學、研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 持續連結公司治理推動智財管理，透過線上資源之指引、教材、智財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智慧	經常辦理		

之研發實力。	管理(TIPS 制度)懶人包系列、智財管理(TIPS 制度)自行檢視系統等，7 月至 9 月共計協助 13 家企業；本年度累計協助 281 家，協助產業提升整體研發智財能量。 2. 盤點主題專利技術，橋接國內外中大型企業（如鴻海、台達電、和碩、崇越、仁寶、華城電機、中鼎工程、漢翔、微星科技、遠傳等）高階主管進行技術媒合洽商，促進關鍵技術授權與合作，7 月至 9 月共計提供專利運用諮詢訪視服務與建議 31 案次；本年度累計共提供專利運用諮詢訪視服務與建議 67 案次，以促進專利技術流通運用，釐清潛在供需方之專利技術需求。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藉由專利補助措施，協助學研機構發展專利智財布局，7 月至 9 月共補助 96 件國內專利，69 件國外專利。	財產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3. 提供中小企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	經濟部（中	經常	

業、文創產業及新創企業智慧財產相關輔導及協助。	署】 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SBIR)於網站提供 65 則國外智財新知，舉辦 8 場次的智權推廣活動。 【文化部】 1. 文化內容策進院投融資諮詢以專線、電郵、網站平台等多元便捷管道，提供業者投資、融資與多元資金媒合諮詢服務，並就其中涉及業者智財權之法律相關需求，提供業者基本觀念說明；或視其情況引導觀看文策學院既有之智財權基礎線上課程；或建議業者申請全律會法律諮詢服務。7 月至 9 月收到並處理電話及電郵諮詢共計 904 件次。 2. 自 113 年 2 月起由律師直接提供文化內容業者關於法律問題解答等法律諮詢服務，7 月至 9 月期間共提供 14 組次服務，每組次服務時間約 50 分鐘。 3. 7 月辦理文化科技產業與律師交流會，與會業者及律師共 95 位。8 月辦理動漫產業與律師交流會，與會業者及律師	小及新創企業署、智慧財產局)、文化部、農業部	辦理
--------------------------------	---	-------------------------------	-----------

		共 63 位。			
	4. 推廣有關無形資產之相關措施，以利國內無形資產評價產業發展。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 8 月 25 日辦理「國際評價與永續趨勢研討會」，與各界分享國際無形資產評價發展趨勢、無形資產揭露與評價實務及從無形資產評價到融資之實務挑戰與機會，吸引各界先進共計 117 人與會。 2. 辦理無形資產融資，7 月至 9 月主動洽訪有需求廠商計 10 家，本年度累計洽訪 33 家，依其技術/專利、產品/服務商品化狀態及財務指標等面向進行檢核，精準掌握申請資格與條件進行評估，本季受理 16 案申請融資，本年度累計受理 23 案申請融資。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經常辦理	
(二) 提升企業全球專利布局能力。	1. 優化專利資訊與產業應用服務，厚實新興科技產業智慧財產布局能力。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14 年截至 9 月維運全球專利檢索系統(GPSS)及推動專利布局分析，成果如下： 1. 全球專利檢索系統(GPSS)，可檢索全球 105 個國家及組織，合計件數達 1 億 7,300 萬餘件，外界檢索次數達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641 萬 6,038 次。 2. 辦理「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以「企業出題、人才解題」方式辦理，讓獲獎作品更貼近產業需求。本年度共計 30 家企業參與提供 53 個分析題目，吸引 70 組團隊參賽，並於 9 月 26 日完成複賽評審作業。			
	2. 研析國家重點產業有關之專利及產業創新技術發展動態，提供產業參考。	【經濟部產業技術司】 針對國家重點產業之 AI(含智慧製造)、車聯網(含電動車)及精準健康領域，研析產業動態資訊並即時提供業界參考。 AI (含智慧製造) 產業動態資訊彙整： 1. 7 月 由 NVIDIA 、 Amazon、軟銀等投資 Perplexity AI 推出具生成式 AI 功能瀏覽器 Comet，結合搜尋與對話式摘要，預期將對全球搜尋瀏覽器生態帶來新的競爭態勢。 2. 8 月 Arm 於 SIGGRAPH 發表首創類神經技術，預計導入 2026 年新款 GPU，可降低 GPU 運算負載約 50%，	經濟部（產業技術司、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強化行動裝置端 AI 效能。 3. 8 月 NVIDIA 發布 Cosmos Reason (70 億參數視覺語言模型) 與 Cosmos Transfer-2 , 用於加速 3D 模擬與空間資料生成, 推進實體 AI 應用。 4. 9 月 CAD/CAM 解決方案開發商 OpenMind 釋出首個 AI 原生開源機器人系統 OM1 Beta , 建立統一開發基礎, 讓各類機器人在同平台上具備感知、推理與行動能力。 業界推廣動態： 1. 7 月於 MIC 情報顧問服務網發表「AI Agent 驅動下的智慧製造應用研析」, 探討 AI Agent 對製造業作業流程之影響與導入效益, 供產業參考。 2. 7 月於 IEK 情報網發表「從 AI 趨勢掌握綠色轉型商機」, 探討生成式 AI 帶動的綠色轉型趨勢, 供產業參考。 3. 8 月於 MIC 情報顧問服務網發表「從 2025			
--	--	---	--	--	--

		AWS Summit 看 AWS Agentic AI 策略」，觀測會議發布之重點新服務，供產業參考。 4. 9月於 MIC 情報顧問服務網發表「Intelligent Asia 2025展會評析-智慧製造應用」，觀測智慧製造發展趨勢與應用，供產業參考。 5. 9月於 IEK 情報網發表「AI 浪潮下先進半導體封裝：材料與製程創新」，分析封裝技術面臨的挑戰與 AI 解決方案，供產業參考。 車聯網(含電動車) 產業動態資訊彙整： 1. 7月現代汽車預計2029年導入48V 車用電子電氣架構（現行為12V），並要求供應商重新設計符合新標準的電子零組件。此舉恐重塑供應鏈生態，須持續關注其後續發展。 2. 8月鴻海宣布與三菱 FUSO 卡車簽署合作備忘錄（MOU），共同推動零排放巴士，在研發、生產、供應鏈等領域合作，並以鴻華先進的			
--	--	--	--	--	--

		Model T 與 Model U 為基礎推動市場成長。 3. 9月 Tesla 電池供應商 Panasonic 規劃2年內開發無負極高容量電池，首次充電後形成鋰金屬負極，在不增加體積下提升電池容量約25%，將帶動電動車電池效能再升級。 業界推廣動態： 1. 7月於 IEK 情報網發表「日本智慧城市新布局：車聯網驅動淨零轉型」，分析日本智慧城市推動策略，以及結合車聯網、自駕車等技術，打造淨零排放基礎設施之進程，供產業參考。 2. 9月於 IEK 情報網發表「蜂巢式車聯網標準發展與主要國家趨勢」，分享 C-V2X 國際標準制定及技術演進概況、各國頻譜選擇與分配等內容，供產業參考。 3. 9月舉辦「破局創新 × 綠色未來：電動車輛新商機研討會」，分享全球電動車趨勢與市場概況、以及電動巴			
--	--	---	--	--	--

		士零組件國產化成果應用，供產業參考。 精準健康 產業動態資訊彙整： 1. 宏碁智醫骨質密度異常 AI 輔助診斷軟體 VeriOsteo OP 獲新加坡核准上市，有助於精準診斷產業發展及海外市場拓展。 2. 8月藥華藥取得生技中心 CD73抗體新藥專屬授權，利用藥華藥擁有的抗體藥物複合體及雙特異性抗體等技術，開發精準治療產品，促進創新癌症治療發展。 3. 9月全福宣布投資康百事生物資訊，以加速對精準治療基因研究及 AI 新藥開發模型，推動精準治療新藥開發。 業界推廣動態： 1. 7月於生技醫藥產業透析期刊發表「AI 藥物開發熱潮背後的落差挑戰」，研析 AI 精準模擬藥物開發現況及挑戰，供產業參考。 2. 8月於生技醫藥產業透析期刊發表「臺灣再生醫療產業概況」，分析臺灣發展再生醫療		
--	--	---	--	--

		產業推動精準醫療之現況，供產業參考。 3. 9月於 ITIS 智網發表「短鏈核酸藥物靶向傳輸系統的挑戰與展望」，分析短鏈核酸藥物靶向傳輸系統應用精準醫療產業概況及挑戰，供產業參考。			
(三)培訓智慧財產專業人才，推動專利與產業鏈結媒合。	1. 建立系統化智慧財產專業人才培訓課程。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 114 年截至 9 月已開辦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課程共 21 班別(含線上課程)，計 702 人次參訓。 2. 9 月 20 日及 27 日於臺北(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及臺南(國立成功大學)同時辦理商標專業能力認證考試，舉行電腦線上測驗及紙本測驗，共計 317 人報考。	經濟部 (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舉辦會展展示重點專利技術，辦理專利媒合洽談會，促進商業應用以及專利與產業之媒合。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8 月 14 日舉辦「能源國際線上技術媒合商談會」，共發表 8 項專利技術，70 人出席參與。	經濟部 (智慧財產局、產業發展署)、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農業部	經常辦理	

二、優化智慧財產法制，保護產業創新成果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一) 研析國外智慧財產策略及制度。	1. 研蒐智慧財產權相關之國際公約、協定及各國發展趨勢。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 7 月至 9 月蒐集並研析國際間智慧財產權報導，如 Lexology、IP Watch、MIP、WIPR、EPO、WIPO、JPO、KIPO、SIPO 及 USPTO 等網站資訊共計 28 則，擇要進行局內分享討論。 2. 不定期研蒐主要智慧局年報，針對其最新政策或措施值得參採之處，請相關單位參考研議。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研蒐國外查緝網路侵權案件之對策。	7 月至 9 月暫無執行成果。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3. 研蒐新興技術衍生之智慧財產權相關議題。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 7 月 3 日完成研析美國加州北區聯邦地方法院 2025 年 6 月 23 日審認「將著作用於訓練生成式 AI 模型構成合理使用」之裁定摘要。 2. 7 月 15 日完成研析美國加州北區聯邦地方法院 2025 年 6 月 25 日作成 Richard Kadrey 等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13 人控告 Meta 公司案駁回原告動議之裁定摘要。 3.8 月 22 日研析歐盟「通用型人工智慧實務準則」。 4.8 月針對歐洲議會發布之「生成式 AI 與著作權—訓練、創作、監管」提出摘要報告。			
(二) 適時研修(訂)智慧財產相關法令。	1. 優化專利商標行政爭訟制度。	【經濟部經濟法制司】 為發現真實與釐清法規適用疑義，積極辦理言詞辯論、到會說明、陳述意見，並於必要時函請原處分機關補充答辯、送請技術單位審查或調查證據，7 月至 9 月，共辦理 10 件，其中涉及重要議題包括釐清商標法第 30 條第 1 項第 12 款「意圖仿襲」要件之適用疑義。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經濟部(經濟法制司)	經常辦理	
	2. 配合產業發展研修專利法令及審查基準。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專利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已於 8 月 13 日經行政院政委審查會議通過，待排入行政院院會審查。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3. 因應商標管理實務需求，研修商標法及其相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配合 113 年 5 月 1 日修正施行之商標法及相關子法，修正「商標註冊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關法令。	申請案件程序審查基準」，刻正進行對外公告徵求意見等法制作業中。			
	4. 因應數位匯流科技發展及實務需求，研修著作權法及相關法令。	7 月至 9 月暫無執行成果。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5. 強化著作權集管團體自治效能與主管機關監督輔導職責，研修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條例。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8 月 22 日完成「研析監督集管團體踐行集管條例第 24 條第 1 項及第 7 項規定之相關作為」報告，經研議改善作法包含：集管團體依法公告新增或變更費率，如本局認其費率未落實集管條例第 24 條規定，將依集管條例第 42 條第 1 項規定要求集管團體限期改正，若集管團體未改正且情節嚴重，將依法停止、解任或撤換董監事或處以罰鍰。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三) 推廣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在智慧財產權領域的運用。	鼓勵有爭議之當事人利用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	7 月至 9 月共辦理 5 件著作權爭議調解案件如下： 1. 調解中 3 件： (1)ACMA 與八○電視股份有限公司間就「衛星電視頻道公開播送及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文化部	經常辦理	

		公開傳輸之概括授權使用報酬」之授權爭議案。 (2)社團法人中華音樂著作權協會(MÜST)與願○網訊股份有限公司(KKBOX)就「概括授權公開傳輸(商業傳輸)-以使用音樂為傳輸主要目的使用報酬」之授權爭議案。 (3)社團法人亞太音樂集體管理協會(ACMA)與東○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間就「音樂著作公開播送及公開傳輸使用報酬」之授權爭議案。 2. 調解不成立 1 件： 社團法人台灣音樂著作權集體管理協會(TMCA)與新○傳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音樂著作二次公開播送使用報酬」之授權爭議案。 3. 調解成立 1 件： 台灣藝○電視台股份有限公司與歌○音樂股份有限公司間就歌曲音樂授權之著作權爭議調解案。 【文化部】			
--	--	--	--	--	--

		1. 協助業者將履約爭議案件轉洽相關工會、協會及團體提供諮詢，7月至9月未收到業者爭議案件提報。 2.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藝文法律服務平台」專網，與專業法律團隊及律師合作，透過線上或書面申請等便捷管道，針對各藝文領域活動所涉及因文化藝術工作實務衍生的相關法律問題，提供免費藝文法律諮詢服務。本服務7月至9月諮詢內容問題涉及智慧財產權相關者共計26案。			
(四) 推動及落實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制度。	1. 協助及輔導原住民族、部落取得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專用權。	【原住民族委員會】 輔導原住民族或部落提出150件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專用權申請案，經錄案整併為120案，其中105案(88%)已完成審議(95案已核發專用權、2案補正再審、8案不予審定)，13案(11%)自行撤案，2案(1%)駁回	原住民族委員會/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通盤檢視「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	【原住民族委員會】 奇美部落傳智爭議案於6月三審定讞後，後續已由傳智法律服務團隊和	原住民族委員會	經常辦理	

	例」相關法令之可行性及可操作性，就窒礙難行之處研擬解決方案，並研議修法方向。	鼎律師事務所就「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例」之傳智創作人格權、合理使用等法制進行研究。			
	3. 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法律專業服務。	【原住民族委員會】 1. 7 月至 9 月共計提供有關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法律諮詢服務 10 組（10 人次），達 355 分鐘，諮詢問題以諮詢傳智專用權授權方案及合作細節、瞭解有無侵權、以及侵權的法律救濟為大宗。 2. 提供 8 份法律意見書，分別與傳智創作的查詢、傳智創作的法令釋疑、傳智授權合約、協助族人向侵權者發函要求停止侵權等有關。 3. 委託和鼎律師事務所執行法律服務計畫，包含依新北市政府原民局、桃園市政府原民局、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邀請提供 3 場次傳智觀念宣導。	原住民族委員會	經常辦理	

三、有效查緝仿冒盜版及強化營業秘密保護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一) 檢、警、調等機關持續執行查緝仿冒、盜版及侵害營業秘密案件。	1. 臺灣高等檢察署指揮檢察調單位，加強執行查緝仿冒工作。	【法務部調查局】 7 月至 9 月偵辦移送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計 45 件 73 人，其中違反著作權法 6 件 18 人，違反商標法 30 件 32 人，違反營業秘密法 9 件 23 人。 【內政部警政署】 定期派員參加臺灣高等檢察署召開「保護智慧財產權查緝專案會報」，並督飭各警察機關加強執行查緝仿冒工作。	法務部(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調查局)、內政部(警政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落實「內政部警政署查緝經濟犯罪執行計畫」，加強執行專案查緝勤務。	【內政部警政署】 本署各警察機關 7 月至 9 月共計查獲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 651 件、859 人，分述如下： 1. 違反商標法案件：399 件、519 人。 2. 違反著作權法案件：241 件、322 人。 3. 違反營業秘密法案件：11 件、18 人。	內政部(警政署)	經常辦理	
	3. 不定期針對校外教科書非法影印進行查緝行	【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 8 月 14 日發函全國地方檢察署、司法警察機	法務部(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內政部(警政	經常辦理	

動。	關，辦理 114 年度下半年「就轄區內侵害教學教材為加強查緝行動」。 【內政部警政署】 配合臺灣高等檢察署於 9 月 1 日至 10 月 15 日執行「查緝侵害教學教材」專案行動，共計查獲 4 件 4 人。	署)、法務部(調查局)		
4. 針對電商購物、社群媒體、跨境侵權等網際網路及非法媒體機上盒之智慧財產侵權案件加強查緝。	【內政部警政署】 7 月至 9 月計查獲網路侵權案件 489 件、嫌犯 618 人。	內政部(警政署)	經常辦理	
5. 每季公布偵辦侵害智慧財產權及營業秘密案件成效。	【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 1. 7 月至 9 月全國各地檢察署辦理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業經偵查終結有犯罪嫌疑者，共計 250 件、302 人，其中，依通常程序起訴者計 110 件、被告 157 人，聲請簡易判決處刑者計 46 件、被告 49 人，緩起訴處分者 76 件、被告 78 人，依職權不起訴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法務部(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	經常辦理	

	處分者計 18 件、被告 18 人。 2.7 月至 9 月經法院判決有罪確定之被告為 124 人，定罪率 86.71%。另據統計，與 113 年同時期關於侵害智慧財權案件起訴（含聲請簡易判決處刑）人數、定罪人數之比較如下：起訴人數方面，114 年 7 至 9 月為 206 人，與 113 年同期 217 人，減少 11 人或 5.07%；定罪人數方面 114 年 7 至 9 月為 124 人，較 113 年同期 194 人，減少 70 人或 6.08%。 3.7 月至 9 月全國各地方檢察署偵辦侵害營業秘密案件業經偵查終結有犯罪嫌疑者，計 15 件、35 人，其中，依通常程序起訴者計 13 件、被告 33 人；緩起訴處分者計 2 件、被告 2 人，而經法院判決有罪確定並送交檢察官指揮執行刑罰之被告，則為 2 人，定罪率為			
--	--	--	--	--

		40.00%。			
(二) 加強營業秘密保護。	1. 推廣企業營業秘密合理保密措施及內控機制。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透過發送智財治理新知電子報及於 TIPS 網站發布專欄文章，提供企業營業秘密最新爭議案例、近期修法趨勢、營業秘密管理案例等，以推廣營業秘密管理認知，7 月至 9 月共發布 7 則電子報(發送 8,681 位會員)，TIPS 網站瀏覽人次新增 6 千人次；本年度累計發布 33 則電子報，TIPS 網站累計瀏覽人次 4.5 萬。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 為協助學研機構完善營業秘密管理制度，作為產業研發創新之堅實後盾，於 7 月 16 日、18 日辦理「學研機構營業秘密管理強化工作坊」2 場次，邀請工研院、生技中心、食品所及金屬中心等 19 家法人研究機構共計 60 位代表參與，透過實務案例分析與風險情境引導，協助法人機構完善保密機制。 2. 為協助企業強化營業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秘密保護管理，於 8 月 15 日、28 日，分別辦理「企業營業秘密保護實務座談會」南部場、中部場，就營業秘密議題，邀請實務專家進行經驗分享，共計 126 人參加。			
2. 舉辦營業秘密執法人員與企業溝通座談會。	【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 臺中地檢署為提升該署智慧財產專組檢察官對企業發展及產業動向之知識，深入了解產業實務運作情形，並建構智慧財產保護與侵權防制之合作基礎，強化實務與法制間之連結，於 7 月 9 日及 8 月 6 日舉辦 2 場企業參訪活動，分別有 26 位及 27 位（主任）檢察官參與，促進產業界與執法機關多元交流，使檢察官對營業秘密管理、著作權法及商標權法之實務有更深入理解，強化在職教育訓練之成效。 【法務部調查局】 已將違反營業秘密法案件，納入企業肅貪工作範疇，除積極偵辦外，	法務部(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調查局)、內政部(警政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並主動與企業聯繫建立合作夥伴關係，7 月至 9 月，主動派員或應邀至各工業區、重要工商團體及企業集團，對企業主、經理人、法務、稽核及員工進行「企業肅貪經驗交流」，以實際案例提醒企業重視營業秘密之維護，共計 40 場次，參加者達 359 家企業、2,693 人次。 【內政部警政署】 7 月至 9 月訪查轄內、外廠商，提供營業秘密法相關法規資訊及協助保密措施檢核，共計舉辦 6 場次營業秘密法宣導課程，參與人數 166 人。			
--	--	---	--	--	--

四、落實邊境管制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一) 落實邊境管制，加強智慧財產權保護。	1. 加強商標權、著作權及專利權物品邊境管制作業。	【財政部關務署】 1. 7月至9月海關查獲進口貨物侵害商標權案件共85案，侵權貨物件數共37,981件；查獲進口貨物侵害著作權案件1案，侵權貨物件數126件。 2. 7月至9月海關查獲出口貨物侵害商標權案件1案，侵權貨物件數3,540件；未查獲出口貨物侵害著作權案件。 3. 7月至9月海關查獲出口貨物商標申報不實案件共72案。	財政部(關務署)	經常辦理	
	2. 執行光碟製造機具及光碟片進出口邊境查核管制作業。	【財政部關務署】 7月至9月海關未查獲出口光碟來源碼申報不實案件。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7月至9月受理廠商申報之「輸入光碟製造機具申報備查書」計1件。	財政部(關務署)/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經常辦理	
	3. 海關提供侵權資訊及調借貨樣等商標權保護措	【財政部關務署】 1. 7月至9月商標權人申請提供侵權資訊案件共12案。 2. 7月至9月商標權人申	財政部(關務署)	經常辦理	

	施之執行情形。	請借調貨樣案件共 4 案。			
	4. 海關受理商標權及著作權檢舉 / 提示保護案件之執行情形。	【財政部關務署】 7 月至 9 月海關受理商標權提示保護案件共 39 案；受理延長提示保護案件共 34 案；受理更新、補充及其他案件共 31 案；總計 104 件。	財政部(關務署)	經常辦理	
	5. 加強查緝以國際快遞或郵包方式進出口之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	【財政部關務署】 1. 7 月至 9 月海關查獲以國際快遞進出口之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共 80 案。 2. 7 月至 9 月海關未查獲以郵包進出口之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 【內政部警政署】 7 月至 9 月計查獲侵權案件 32 件、嫌犯 26 人，將持續配合財政部關務署，查緝以國際快遞或郵包方式進出口之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	財政部(關務署)/內政部(警政署)	經常辦理	
(二) 確保查緝作業程序透明化及加強公眾宣導。	1. 公告邊境查緝作業程序、罰則及重要緝獲案例。	【財政部關務署】 7 月至 9 月財政部關務署上網更新重要緝獲案例共 5 案，相關規定及統計表均已上網公告。	財政部(關務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對權利人、進出口人及相	【財政部關務署】 臺北關於 9 月 25 日辦理第 3 次通關業務座談	財政部(關務署)/經濟部(智慧財產	經常辦理	

	關業者加強辦理宣導活動。	會、臺中關於7月16日辦理業者訪談，向相關業者加強宣導保護智慧財產權邊境相關措施及法令規定。	局)		
(三) 加強國際情資交流及合作。	加強與各國海關之仿冒情資通報與交流，配合國際組織提案執行聯合查緝行動，有效遏阻仿冒、盜版品之不法貿易行為。	【財政部關務署】 7月至9月財政部關務署通報仿冒盜版案例至各國海關共2案。	財政部(關務署)	經常辦理	

五、健全網路著作權保護及合法利用機制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一) 健全網路著作權保護。	促進權利人與網路服務提供者間的合作。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積極促進廣告主、廣告商團體及權利人團體參與「追蹤金流」自願性協議，避免將廣告投放至侵權網站：台灣智慧財產權聯盟於 7 月 16 日及 9 月 17 日提供 2 波侵權網站名單，合計 56 個侵權網站。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二) 輔導建立著作利用授權機制。	1. 輔導集體管理團體及民間業者授權利用著作。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為推廣電腦伴唱機營利性共同費率，於 8 月 12 日函請本部商發署協助於其商業登記系統置入宣導文字，商發署於 9 月 19 日函請全國各縣市政府於商業登記核准函之宣導事項增加本案宣導文字。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持續推廣音樂資訊平臺，協助利用人查詢授權資訊。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於 7 月 29 日完成「音樂資訊整合查詢系統」建立關聯性資料庫及歌曲使用清單改善等 2 項工作，並於 8 月 13 日查驗通過。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三) 加強各界全面合法使用	宣導政府機關及各界合法使用軟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保護智慧財產權服務團」辦理「合法使用軟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數位發展部（資	經常辦理	

軟體。	體，並定期檢視及稽核政府機關軟體管制之情形。	體」相關說明會，共辦理 5 場次，參與人數共 280 人次，有效提升各機關、學校及企業合法使用軟體觀念。 【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 機關應依相關規定採購合法軟體，並於內稽內控辦理管理檢視；另行政院資通安全會報資安稽核已納入抽查機關軟體安裝控制規則。	通安全署)		
-----	------------------------	---	-------	--	--

六、加強教育宣導，提升校園及公眾智慧財產保護意識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一)強化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課程。	1.透過課程，強化學生具備正確的保護智慧財產權及資訊倫理法律觀念。	【教育部】 1.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除了將資訊倫理與資訊法律納入各級學校課程介紹與宣導外，本部網站「尊重網路智財權」專區，亦提供網路智財權案例與相關法律問題等資訊，計有 70 個案例。 2.113 學年度共有 102 所大專校院校開設 542 門與智慧財產權議題相關課程，共計 26,955 人次修習。 3.114 年度補助各大專校院法律系所辦理「中小學及社區法治教育」計畫，其中有關校園智慧財產權議題宣導預計辦理 18 場次。 4.高級中等學校教育： (1)經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社會領域之學習內容，已納入有關智慧財產權合理使用的規範及侵害著作權的法律責任。	教育部	經常辦理	

		(2)復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科技領域之學習內容，亦涵蓋養成正確的資訊科技使用習慣，遵守相關之倫理、道德及法律，並關懷資訊社會等各項議題（如智慧財產權）。爰各校已依課綱規定，落實推動智慧財產權等相關教學，提升學生正確法治意識。 (3)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社會領域之學習內容舉例如下：延伸探究保護私有財產權，如智慧財產權與所有權，及促進公共利益如何調和等關鍵概念。 5. 國民中小學教育： (1)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社會領域課程綱要，已訂定「兒童及少年的法律保障」等學習內容，以學生生活為出發點，教導學生認識智慧財產權、個人資料保護法之基本概念及保護隱私權的重要性。 (2)國民中小學社會領域			
--	--	---	--	--	--

		教科用書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綱編審，已有保護智慧財產權相關內容。學校除選用國家教育研究院審定之教科用書外，亦得因應地區特性、學生特質與需求，選擇或自行編輯合適之教材。			
	2. 開闢教學課程，教導學生電腦與網路相關智慧財產權知識與保護觀念。	【教育部】 1. 「edu 磨課師+」已提供 11 門智財權相關課程，分別是「A+I 搞懂原生藝術與智慧財產權」、「華語教學與智慧財產權議題解析」、「MOOCs on MOOCs Level2 磨課師與智慧財產權實務」、「MOOCs on MOOCs Level 1」、「生活、科技與法律」、「當機器人來上班—未來職場的 AI 必修課」2 門、「大家來練商標拳(權)!」、「大家來練著作拳(權)!」、「創意行銷」、「創業九宮格」。 2.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社會領域之學習內容，已納入有關電腦與網路相關智慧財產權合理使用的	教育部	經常辦理	

		規範及侵害著作權的法律責任。 3.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科技領域之學習內容，亦包含養成正確的資訊科技使用習慣，遵守相關之倫理、道德及法律，並關懷資訊社會的各項議題，包括電腦與網路之智慧財產權等概念。			
(二)加強校園網路管理。	1. 有效遏止校園網路侵權情事發生，強化疑似侵權檢舉機制。	【教育部】 1. 提供 TANet 專用檢舉信箱接受相關檢舉信件。臺灣權利人團體（社團法人台灣國際圖書業交流協會）於7月至9月以電子郵件方式，請本部阻隔TANet對國外盜版侵權教科書網站的連線，共計阻隔5筆。 2. 已建立疑似侵權檢舉機制，於接獲檢舉信件時，依據檢舉信件所提供之內容進行追查，經確認後，將案件內容與來源告知學校資訊業務負責人，並副知該校所屬區網中心。	教育部	經常辦理	
	2. 要求大專	【教育部】			

	校院透過網路流量分析，就異常行為加以輔導。	1. 「TANet 網路維運中心」提供各區網的即時流量圖與即時流量分析；另已建置「新一代臺灣學術網路(TANet)網路品質量測」，定期對各區網轄下連線學校進行流量統計及分析。 2. 每年辦理之區、縣市網路中心工作會議，均請各區網中心加強宣導，並針對有異常流量的學校，主動關懷。 3. 各區網之連線學校(大專校院)流量統計可由各區網中心網站查詢，若發生異常行為，可透過學校檢核機制，找出其 IP 進行輔導。		辦理	
	3. 就校園網路管理機制訂定考核評量及相關獎勵規定，並納入校園評鑑項目，以落實成效。	【教育部】 已請學校填寫自評表，包含如下： 1. 將「校園網路使用規範」納入校規執行。 2. 將智慧財產權自我考核納入校園自我評鑑機制。	教育部	經常辦理	
(三)宣 導	1. 加強大專	【教育部】	教育部/經	經常	

使用合法授權之教學資料。	校院之教育宣導，鼓勵學生使用合法教學資料、輔導建立教學資料二手市場或流通管道，以及勿非法影印、下載、上傳書籍及教材，並拒絕非法網站。	1. 9月25日辦理「114年全國技專校院教務主管會議」，請各技專校院持續推動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除加強影(複)印管理，以契約明定校園內提供影印服務之廠商不得從事非法影印，並請學校不得將未經授權之資料上傳教學平臺，持續定期檢視校內教學平臺，對於已逾授權之教學資源應立即移除，以維護著作權人之權益。 2. 8月間函請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提醒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含二手書)，勿非法影印、下載、上傳書籍、教材，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期透過持續宣導，強化學生正確著作權觀念。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 運用本局FB於7月22日、9月11日發布呼籲勿非法影印、掃描及上傳教科書、以及支持使用正版電子教科書等宣導貼文。	濟部(智慧財產局)	辦理
---------------------	---	--	------------------	-----------

		2.8 月 18 日函請教育部協助轉知各大學校院積極輔導、提醒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含二手書)，勿非法影印書籍、教材，鼓勵學生使用合法教科書，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			
	2. 加強教育宣導，增進教師瞭解教學過程如何合法利用他人著作。	【教育部】 1.9 月 25 日辦理「114 年全國技專校院教務主管會議」，請技專校院持續推動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並加強對教師智慧財產權之教育宣導，鼓勵教師參考使用「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俾利教師瞭解教材應用涉及之著作權相關規範。 2.8 月間函請各大專校院參考使用「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同時亦請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轉知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藉以持續提升教師具備正確著作權觀念。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8 月 18 日函請教育部協助轉發「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宣導資料，供	教育部／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全國各級學校教師參考使用，以協助教師瞭解教學過程中如何避免侵權、合法使用他人之著作。			
(四)持續推動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工作。	1.跨部會「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諮詢小組持續運作。	【教育部】 預計於12月召開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跨部會諮詢小組會議，跨部會諮詢小組會議，持續推動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工作。	教育部	經常辦理	
	2.加強執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並適時檢討修正。	【教育部】 1.配合經濟部「貫徹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113-115年)」辦理相關事項。 2.賡續落實執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	教育部	經常辦理	
(五)加強智慧財產權宣導，提升公眾智慧財產觀念。	1.派遣「智慧財產權服務團」至機關、學校或企業講授智慧財產權課程。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持續結合智慧財產權領域之專家學者，組成「保護智慧財產權服務團」至各機關學校及企業講授智慧財產權，7月至9月共執行18場次，參與人次達1,071人次。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辦理智慧財產法令說明會或宣導。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7月10日舉辦「政府機關人員的著作權必修課宣導說明會」，增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進政府機關人員著作權觀念，參與人數計 255 人。 2. 7 月 16 日以線上視訊方式舉辦「教育人員遠距教學著作權宣導說明會」1 場次，參與人數共 290 人。 3. 8 月 14 日由局長率同商標權組組長出席台灣商標協會之第 3 屆第 2 次會員大會。同日下午舉辦大師講堂活動，由陳盈竹商標高級審查官擔任主講人，主題為「新商標法修正施行後一周年—新修法對中小企業商標策略的影響」。 4. 9 月委外製作主題為「認識商標-概論篇」之宣導影片採購事宜，藉以推廣商標功能與重要性、申請商標基本流程與注意事項等為主要內容，並引導外界建立品牌保護之意識，並作為接待各機關學校蒞局參訪時之輔助素材。			
(六)運用媒體加強宣導國人	利用各種媒體及數位平臺登載宣導	7 月至 9 月暫無執行成果。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尊重智慧財產權及使用者付費之觀念。	文宣及廣告。				
(七)宣傳智慧財產(權)執法成效。	1.發布保護智慧財產報導，以利相關單位及我駐外單位對外宣傳參用。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發行 114 年第 2 季智慧財產權英文季報，並函送政府各機關及本部駐外經濟組、經參處等單位，另函請外交部轉知所屬駐外單位參考。 【外交部】 於臺灣今日《Taiwan Today》電子報發布智慧財產相關報導共計有 34 則（英文 4 則、法文 4 則、西文 2 則、日文 6 則、德文 2 則、越南文 5 則、泰文 5 則及印尼文 6 則）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外交部	經常辦理	
	2.破獲重大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時，適時宣導保護智慧財產權的重要性。	【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 1.本署偵辦首宗非法取得國家核心關鍵技術營業秘密案件，9 月 1 日起訴被告 3 人，本案係台○電公司查覺在職員工檔案接觸異常，內部調查後，進而提出告訴，本署迅速傳喚、拘提等偵查作為後起訴，確保當	法務部（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調查局）、內政部（警政署）		

		事人權益，並於8月5日及27日分別以「維護國家高端產業國際競爭力」、「守護國安新篇章」為名發布新聞稿，藉此說明案件及宣導保護智慧財產權的重要性。 2. 臺中地檢署偵辦保○國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人違反營業秘密法等案件，經偵查終結提起公訴。並於起訴公告表明，研發成果與技術資料為產業競爭力之核心，若遭洩漏或不法利用營業秘密，將嚴重損害企業權益及市場秩序。未來將持續全力偵辦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以維護創新研發環境與市場公平競爭秩序。 【內政部警政署】 持續要求各警察機關，破獲重大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時，務必舉辦破案記者會，向民眾宣導智慧財產權之觀念。			
--	--	--	--	--	--

七、精進執法人員專業知能，打造高效執法團隊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一)辦理執法人員專業訓練。	1. 辦理檢察官、檢察事務官等人員之智慧財產專業訓練。	【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 本署為落實「業務督導」、「教育訓練」與「法律問題研究」之功能，於7月1日辦理114年度第1次智慧財產權案件實務問題與策進作為研習訓練課程，內容包括營業秘密法（一般營秘及國安營秘）、著作權法、商標法等最新實務問題與策進作為。另有鑑於非法線上串流危害日益擴大，特邀請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莊明雄秘書講授「非法線上串流之現狀與查緝」課程，以此提昇檢察機關專業知能。 【法務部】 司法官學院於7月17日至18日辦理114年度司法人員營業秘密法專業課程認證班（精進班），由各檢察署（主任）檢察官、檢察事務官及法務部調查局所屬調查官共32人全程參加，課後辦理測驗，全數通過測驗	法務部（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	經常辦理	

		考核，由本部核發司法人員營業秘密法精進班專業課程證照。			
	2. 辦理警察機關、調查局人員之智慧財產權專業訓練。	【法務部調查局】 9月15日至19日間辦理「財務金融專業課程—中級證照研習班」，其中營業秘密課程邀請智商法院法官講授實務見解，提供本局同仁辦案參考，參與人員計50人。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內政部(警政署)、法務部(調查局)	經常辦理	
(二) 辦理海關人員智慧財產權講習。	針對法規及相關作業，於各關辦理海關人員講習及真、仿品辨識講習。	【財政部關務署】 於9月2日至5日分別赴基隆關、臺北關、臺中關及高雄關，辦理4場「海關智慧財產權邊境措施講習」，加強宣導保護智慧財產權邊境相關措施及法令規定，提升關員專業知能。	財政部(關務署)	經常辦理	
(三) 執法機關與權利人團體資訊交流。	各執法機關加強與權利人或權利人團體交流與交換資訊。	【內政部警政署】 8月14日日本「一般社團法人內容產品海外流通促進機構(CODA)」拜會本署刑事局局長，雙方進行意見交流。	內政部(警政署)、財政部(關務署)	經常辦理	

八、強化國際交流合作及海外智慧財產權保護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一) 積極參與、辦理及執行國際智慧財產交流與合作活動。	1. 參與國際組織之智慧財產交流與合作活動。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 8月6日及7日出席IPEG「著作權保護與打擊非法串流執法工作坊」及「APEC經濟體微中小企業營業秘密保護之實務指南工作坊」，分享我國最新實務發展與作法。 2. 8月8日至9日出席第61屆APEC/IPEG會議，簡報「AI相關發明的可專利性」、「TIPO企業智權賦能行動方案」議題，並出席與WIPO交流之「智慧財產商業政策對話聚焦中小企業」。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國際貿易署)/內政部(警政署)、財政部(關務署)	經常辦理	
	2. 持續推動及辦理雙邊智慧財產交流與合作。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 7月22日與英國智慧局(UKIPO)召開技術交流會議，雙方就AI技術應用於商標圖像檢索之作法分享交換意見。 2. 7月9日至11日派4名審查人員赴日出席臺日審判官交流，雙方就兩局專利及商標審判最新趨勢進行資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訊交流。 3. 9月5日與日台交流協會、臺灣日本關係協會於臺大霖澤館共同舉辦第3屆臺日智慧財產研討會，雙方就專利侵權法制與實務最新發展，及企業因應專利侵權的挑戰與策略等議題進行交流，吸引來自產、官、學界逾160人參與。 4. 10月14日至16日舉行臺日商標審查官交流，交流議題包含兩局政策最新發展、審查基準近期修正、著名商標保護、註冊標示制度與實務、商標外部檢索系統、AI輔助審查、產地標章保護及現地參訪、商品服務分類、案例研討、地名清單交換等，交流成果豐碩。雙方並約定後續以書面方式針對相關議題持續交換意見。			
	3. 執行雙邊智慧財產保護相關合作備忘	【內政部警政署】 持續依據臺美智慧財產權執法合作備忘錄，辦理臺美雙方執法經驗、	法務部（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內	經常辦理	

	錄及工作計畫，加強執法經驗、技術及資訊分享。	技術及資訊分享之合作，並定期檢視執行成效。	政部（警政署）、財政部（關務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4. 與外國智慧財產權機關（構）官員或專家交流。	【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 8 月 6 日韓國仁川舉行「APEC 打擊非法串流執法工作坊：因應作法與策略」，並開放線上參與，本署智財分署羅檢察官雪梅、黃檢察官正雄及黃檢察官紋綦以線上方式參與交流。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法務部（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內政部（警政署）/外交部、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經常辦理	
(二) 提供企業海外智慧財產保護之資訊及服務。	1. 提供我國企業海外智慧財產訴訟諮詢服務與協助。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提供企業海外智慧財產權訴訟貸款服務，支持企業因應海外智慧財產權訴訟或其他具有相當於判決效力之程序，以利企業國際競爭。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提供國人赴海外參展展品涉及智慧財產權議題之協助。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1. 公協會赴海外參展因展品遭指控侵權之虞，可於展前或展後向本署提出申請補助，每案最多補助 2 位律師之諮詢費，114 年目前未有公協會申請。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委託外貿協會籌組之 1 月至 9 月海外參展團共 17 項，均於參加國際展之作業規範、組團會議、行前通知中提醒參展商，展品及宣傳資料不得涉及仿冒或侵害他人專利權、商標權等智慧財產權；並視業者需要於展覽現場提供必要協助，迄今所辦理海外參展團無發生展品涉及智慧財產權議題。			
	3. 配合新南向政策提供企業智慧財產相關資訊及協助。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於網站設置「東南亞國家智慧財產權益維護專區」，並適時更新相關資訊。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國際貿易署)	經常辦理	
	4. 駐外單位隨時蒐集駐在國最新智慧財產權資訊。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本部駐外單位均隨時蒐集最新智慧財產權資訊並函報相關單位。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經常辦理	
(三) 加強兩岸智慧財產保護合作。	1. 加強兩岸專利、商標、著作權、品種權業務交流合作。	【農業部】截至 114 年 9 月，我方向中國大陸提出品種權申請累計 234 件，蝴蝶蘭 223 件，柑桔類 2 件、花椰菜 2 件，芒果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農業部	經常辦理	

		2 件，紅豆杉、梨、棗、茶及香蕉各 1 件，其中 3 件主張優先權；我方已申請品種權者，其中 64 件蝴蝶蘭、花椰菜 2 件及梨 1 件已取得大陸品種權。			
	2. 協助兩岸智慧財產權相關團體交流。	7 月至 9 月暫無執行成果。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3. 執行海峽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合作協議之協處機制。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截至 114 年 9 月底，民眾向本局請求陸方協處的案件總計 898 件(商標 820 件，著作權 34 件，專利 44 件)；其中，完成協處者 716 件，進行通報尚未完成協處者總計 2 件(著作權 2 件)提供法律協助者總計 180 件(商標 148 件，著作權 4 件，專利 28 件)。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農業部	經常辦理	